



资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建立的资产管理体系认证符合标准:

GB/T 33173-2016

注册地址:

审核地址:

认证范围:

首次发证日期: 本次有效日期: 有效期至: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有效。获证组织应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的情况下方可保持认证证书的有效性。本证书可通过以下方式查询: 1. 本机构网站 (<http://www.bozrz.com>) 2. 中国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http://www.cnca.gov.cn>)



签 发: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东部创智大厦1幢1007室
电话: 0571-86821236 邮箱: bang_zheng@yeah.net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3173—2016/ISO 55001:2014

资产管理 管理体系 要求

Asset management—Management systems—Requirements

(ISO 55001:2014, IDT)

2016-10-13 发布

2017-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组织环境	1
4.1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	1
4.2 理解相关方的需求与期望	1
4.3 确定资产管理体系的范围	1
4.4 资产管理体系	2
5 领导力	2
5.1 领导力与承诺	2
5.2 方针	2
5.3 组织的角色、职责与权限	2
6 策划	3
6.1 资产管理体系中应对风险与机遇的措施	3
6.2 资产管理目标和实现目标的策划	3
7 支持	4
7.1 资源	4
7.2 能力	4
7.3 意识	4
7.4 沟通	5
7.5 信息要求	5
7.6 文件化信息	5
8 运行	6
8.1 运行的策划与控制	6
8.2 变更管理	6
8.3 外包	6
9 绩效评价	7
9.1 监视、测量、分析与评价	7
9.2 内部审核	7
9.3 管理评审	7
10 改进	8
10.1 不符合和纠正措施	8
10.2 预防措施	8

10.3 持续改进 8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资产管理活动方面的信息 9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GB/T 33172、GB/T 33173 和 GB/T 33174 共同构成支撑资产管理体系建立的系列国家标准。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 ISO 55001:2014《资产管理 管理体系 要求》。

本标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网北京经济技术研究院、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总公司、中海油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东电万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上海玖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迪智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国金衡信认证有限公司、标新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东莞市新支点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市标准化研究院、山东省标准化研究院、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中国标准化》杂志社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高昂、齐立忠、魏军、卫军峰、齐化锋、潘英、咸奎桐、张瑜、周凌、黄刚、司马俊、董树林、张昊昱、蔡国平、张礼立、周鼎、陈国清、李希峰、王凤娇、闫立新、张斌、李春宇、林晓川、孙广芝、朱虹、程越、刘东华、李毅、刘丽、杨晓峰、王曙光、梁薇、刘翠翠、王晶、曾繁仰。

引 言

本标准具体阐明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用于资产管理的管理体系(资产管理体系)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所有组织。由组织决定本标准适用于哪些资产。

本标准的主要应用对象包括：

- a) 参与资产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的各方；
- b) 实施资产管理活动所涉及的各方与服务供应商；
- c) 评估组织满足法律、法规、合同要求以及组织自身要求的内外部机构。

本标准叙述要求的顺序并不反映要求的重要性或预示其实施顺序。

GB/T 33174 中包含进一步应用本标准中所述要求的指南。

GB/T 33172 包含有关资产管理的一般信息与适用于本标准的术语。考虑这些准则有助于组织实施资产管理。

本标准采用了 GB/T 24353—2009 和 ISO 指南 73:2009 中对“风险”的定义。

本标准旨在使得组织的资产管理体系与相关管理体系的要求协调一致并能进行整合。

附录 A 提供了与资产管理活动有关领域的附加信息。

资产管理 管理体系 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给出了资产管理体系在组织环境下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所有类型的资产和所有类型及规模的组织。

注 1：本标准旨在管理实物资产，但也可用于其他类型的资产。

注 2：本标准不规定财务、会计或技术方面针对特定类型资产的要求。

注 3：在 GB/T 33172、GB/T 33174 以及本标准中以“资产管理体系”指代用于资产管理的管理体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3172—2016 资产管理 综述、原则和术语（ISO 55000:2014, IDT）

3 术语和定义

GB/T 33172—2016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组织环境

4.1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

组织应确定与其目的有关，以及对实现资产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有影响的内外部事项。

战略资产管理计划（SAMP）中所包含的资产管理目标应与组织目标协调、一致。

4.2 理解相关方的需求与期望

组织应确定：

- 与资产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
- 这些相关方在资产管理方面的要求与期望；
- 资产管理方面的决策准则；
- 相关方对于记录与资产管理有关的财务与非财务信息的要求，以及针对资产管理进行内外部报告的要求。

4.3 确定资产管理体系的范围

组织应通过确定资产管理体系的边界和适用性来建立其范围。范围应与 SAMP 和资产管理方针相协调。确定范围时组织应考虑：

- 在 4.1 中涉及的内外部事项；
- 在 4.2 中涉及的要求；
- 若组织使用了其他管理体系，考虑其与这些管理体系的相互作用。



编号: BZ-MC-R-013
版本: A/0

杭州邦证认证有限公司
Hangzhou Bangzheng Certification Co., Ltd

资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文件编号:	BZ-MC-R-013
版 本:	A/0
编 制:	
审 核:	
批 准:	
控制状态:	受控

2022-12-30 发布

2022-12-30 实施

1 范围

- 1.1 为规范资产管理体系（AMS）的认证活动，特制定本文件。
- 1.2 本文件适用于本机构实施资产管理体系认证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未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的最新版本（包括有效版本）适用。

CNAS-CC01 《管理体系本机构要求》；

GB/T 33172 《资产管理 综述、原则和术语》（ISO 55000）；

GB/T 33173 《资产管理 管理体系 要求》（ISO 55001）；

GB/T 33174 《资产管理 管理体系 GB/T 33173 应用指南》（ISO 55002）；

CNAS-RC05 《多场所本机构认可规则》；

CNAS-RC07 《具有境外场所的本机构认可规则》；

CNAS-CC11 《多场所组织的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

CNAS-CC12 《已认可的管理体系认证的转换》；

CNAS-CC14 《计算机辅助审核技术在获得认可的管理体系认证中的使用》；

CNAS-CC106 《CNAS-CC01 在一体化管理体系审核中的应用》；

CNAS-CC140 《资产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ISO/IEC TS 17021-5）；

CNAS-SC140 《资产管理体系本机构认可方案》；

GB/T 14885 《固定资产分类与代码》。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文件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GB/T 33172 《资产管理 综述、原则和术语》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通用要求

4.1 法律与合同事宜

本条款应按照 CNAS-CC01 的 5.1 要求。